

【审判执行攻坚】松原法院的执行力量

5月24日上午，松原市中级人民法院第四审判庭正在通过“云上”法庭，开庭审理一起关于追加被执行人的执行异议之诉二审案件。这是今年以来松原中院执行局首次利用“云上”法庭开庭，也是松原中院积极落实审判执行攻坚的尺山寸水。



自5月5日进入审判执行攻坚期后，松原两级法院进一步创新工作机制，深化执行措施，全面推进执行信息化、规范化建设，最大限度降低疫情对执行工作的影响，以实际行动将群众的“纸上权利”兑换成“真金白银”。

审判执行攻坚期间，因疫情管控，松原市内个别城乡客运车辆未开通班线，各乡镇农民来往法院不便，执行法官为尽快了解案件情况，化解矛盾纠纷，积极深入田间地头开展案件排查和调查工作，对于可供执行的财产，进行调查取证并现场查封。对于被执行人为公司、企业的执行案件，第一时间对企业财产进行调查，在不影响企业运转的前提下，积极采取查封措施，在保证申请执行人债权实现的同时，最大限度贯彻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善意文明执行理念文件精神，进一步保障企业在疫情过后复工复产的顺利开展。

面对常态化疫情防控形势，全市法院执行干警积极转变执行工作思路，全力满足特殊时期人民群众对法院执行工作的新需求，充分运用“总对总”“点对点”网络查控系统、电话、微信等多种线上执行措施和现场执行的方式，促进案件执行与和解。



5月23日，松原中院执行法官收到了来自案件当事人赠送的锦旗。这是一起关于建筑工程承包合同纠纷的执行异议之诉案件，为尽快化解矛盾纠纷，执行法官加大了庭外调解力度，多次与双方当事人沟通调解方案。松原市进入静态管控后，执行法官也没有放弃线上调解，多次通过微信、电话沟通。审判执行攻坚开展以来，执行法官更是加大了对案件的调解力度，最后包括案外人在内的三方签署了和解协议，并于5月11日提交了和解协议书和撤回起诉书，以及同意撤诉申请。5月12日，松原中院作出民事裁定书，同意撤诉。至此，这一起执行异议之诉终于达成执行和解并分别撤诉，当事三方也终于握手言和。为了感谢执行法官的坚持不懈和耐心调

解，案件当事人送来了写满感激的锦旗。



在大力推进执行工作信息化、规范化的同时，松原法院积极发挥执行指挥中心统筹作用，工作任务统一调度，实现案件繁简分流，充分利用信息化方式开展执行实施、执行裁决案件办理、财产保全、财产处置等执行工作。及时开展线上执行工作，各承办法官通过电话、微信等方式组织双方当事人进行沟通，促进执行和解，舒缓申请人急切心态，灵活运用执行方法，维护申请执行人的合法权益。通过办案系统、手机APP、短信、电话、微信、电子邮件等方式联系当事人，确认收款信息，发放执行案款，办理执行案件，在提升效率的同时，有效防止和避免出现当事人聚集。

自开展审判执行攻坚以来，全市两级法院共执结各类案件 270 件，执结到位金额 3327 余万元。发放执行案款 764 笔，共计 3696 余万元，认领不明案款 351 笔，共计 2521 余万元。纳入失信被执行人 4 人，限制高消费 97 人。

在审判执行攻坚阶段，全市两级法院积极贡献“执行力量”，进一步规范执行行为，依法、合理、适当运用执行强制措施并加大执行宣传力度，切实解决人民群众的“急难愁盼”难题，力争将疫情的影响降到最低。下一步工作中，松原法院将不断加大执行力度，保障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，大力开展执行专项行动，全面提高人民群众对执行工作的满意度。